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二期 33 号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秀总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董事林秀总先生、吉国力先生、程国卿先生、王飞飞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4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2026年半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66）、《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6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6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聘任林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薪酬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确定。

林晨先生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其他部门的行政处罚，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业务许可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一路智慧停车系统”网络实时切换需要，公司前期搭建了开源域名解析服务，并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闽 B2-20040087，下称“该许可证”），许可范围包含“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等业务。

目前，公司“一路智慧停车系统”已切换使用阿里云域名解析服务，公司

无对外开展、运营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业务的计划，该业务处于未实际经营状态。为优化资质体系管理，降低闲置资质的合规运维成本，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工业和信息化部申请变更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范围，本次变更仅注销该许可证项下“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单项业务，并非注销该许可证，该许可证项下其余经营项目继续合法有效。

本次注销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业务许可，仅对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项下单项业务范围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日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事项属于公司优化资质体系的内部管理举措，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